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內幕消息

- (I) 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之進一步資料；
- (II) 清盤呈請最新進展；
- (III) 內部監控審閱之更新；及
- (IV) 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定之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告使用之詞彙與上述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之進一步資料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未必可以在本公司相關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原因如下：

- (i) 本公司正在委任本公司的新核數師，因為本公司未能與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本公司「現任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費用達成共識。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底聯絡另一間執業會計師行(「潛在新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冊及賬目及本集團的其他相關文件進行接納前的工作。然而，在本公司核數師由現任核數師更換為潛在新核數師完成前，潛在新核數師未能進行若干重要審核程序，例如向銀行、客戶及供應商發出確認函件；及

- (ii) 本公司若干關鍵會計職員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及五月辭任及新會計職員需要更多時間就本集團的審核工作編製本公司賬冊及賬目及合併及其他相關明細表。

由於前述的不確定因素，本公司未能估計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九年年報的刊發時間。本公司將就此方面的最新消息，不時另外刊發公告。

清盤呈請最新進展

高等法院將呈請延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後，本公司已收到呈請人就結付相關債務的反建議。

本公司正在考慮反建議及結付條款及條件，包括呈請人同意就融資活動(包括但不限於轉讓股份、供股及配售股份，以結付相關債務)申請認可令。

本公司正積極尋求其他融資及實際解決方案，以向呈請人結付相關債務。然而，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與呈請人就確切的條款及條件定案。

內部監控審閱之更新

由於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關鍵會計職員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及五月辭任，本公司處理關於內部監控報告及特別調查委員會調查的事宜的人手不足。此外，高等法院尚未批准認可令，且本公司就往來銀行若干款項解禁的申請，仍在進行銀行內部評估及程序，故本公司未能結付截至本公告日期之相關待付費用。

基於上文所述，雖然關於內部監控報告及特別調查委員會調查之絕大部分工作已完成，但仍需要更多時間方可完成內部監控報告及特別調查委員會調查。

暫停買賣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東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文榮先生、鄭健鵬博士、袁北勝先生及許細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時會先生、賀文先生及禰孝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ran.com及<http://chinaoilgran.todayir.com>。